

计算机信息工程学院 2021 年秋季学期

线上教学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及学校《关于 2021 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为保障我院师生生命安全、身体健康和校园安全稳定，减少疫情对学生学业影响，切实全面做好 2021 年秋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工作，贯彻“延期开学不停教、不停学”原则，保证教学质量，综合考虑当前疫情发展态势及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根据上级相关要求，结合常州工学院《关于做好 2021 年秋季学期线上教学的通知》（校教通〔2021〕38 号）要求，按照“延期开学不停教、不停学”的原则，优化调整计算机信息工程学院教学进程，开展线下与线上融合教学，建立计算机信息工程学院线下线上教学改革机制。充分利用线上和线下教学相互优势，实现教师不停教、学生不停学，确保教学规范要求不降低、教学质量标准不降低，以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改革创新，推进课堂革命与学习方式变革。

二、工作领导组织

学院成立疫情防控期教学工作小组，负责疫情防控期间学院教学工作方案制定与部署，指导制定具体实施方案、督促工作方案落实与检查，确保教学工作整体要求不降低。

组长：李晓芳、庄燕滨

副组长：眭莉、何中胜、肖贤建、徐哲

成员：徐则中、田国忠、时翔、奚吉、史永、谢光前、蔡晓丽、娄小丛、张翔宇、李春光、孟祥莲、王甜、蒋巍、徐煜明、杨文芳、虞怡敏

三、工作职责

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工作由教学工作小组统筹与协调；各系部负责疫情防控期间的教学监控；学院督导组负责疫情防控期间教学质量评价；学工办、分团委抓好疫情防控期间学生管理工作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线上教学时间

自 2021 年 9 月 6 日（第 1 周周一）开始线上教学工作，具体上课时间如下表：

上午		下午		晚上	
第 1 节	08:00-08:45	第 6 节	13:30-14:15	第 11 节	18:30-19:15
第 2 节	08:50-09:35	第 7 节	14:20-15:05	第 12 节	19:20-20:05
课间休息	09:35-09:55	课间休息	15:05-15:25	第 13 节	20:10-20:50
第 3 节	09:55-10:40	第 8 节	15:25-16:10		
第 4 节	10:45-11:30	第 9 节	16:15-17:00		
第 5 节	11:35-12:15	第 10 节	17:05-17:45		

（二）理论教学安排

1.线上教学课程

根据学校校历，先对第 1-5 周（9 月 6 日至 10 月 10 日）全部理论课程的教学内容，率先实施网络教学。后续视疫情防控形势和上级

要求，再调整上课方式。任课教师采取线上教学或通过网络指导学生
学习等形式，实现“延期开学不停教、不停学”。

2.教学工作要求

(1) 教学设计。坚持“只改变教学模式，不改变教学目标”的原则，
任课教师紧紧围绕课程教学大纲要求开展网络教学，2021年秋季学期
面向所有学生的理论课程，每个任课教师均需制定本门课程线上教学
的教学设计。

(2) 教学方式。可以采用自建网络课程授课，借用优质在线课程资
源授课，直播、录播授课等方式。

①任课教师尽量选择具有**录屏、回放**功能的工具软件进行直播和授课，
但均需提前通知学生，并注意保存教学相关数据信息，这些数据信息
将作为学校对教师授课情况评价的重要依据。由于直播对网络要求较
高，不建议在超星的学习通软件上开展直播教学，也不建议直接利用
QQ音频、QQ屏幕分享等进行教学。

②学校鼓励教师选用各大课程平台上的国家级、省级在线开放课程和
课程资源开展线上教学。利用课程平台提供的优质在线课程资源，应
由课程所在课程组进行甄选，并配合调整原课程授课计划，学院审核
后报教务处备案方可开课。

(3) 教学资料。教务处将积极和出版社联系，协助教师获得电子教
材。任课教师须将课程教学大纲、课件、作业等网络教学必需的学习
资源，上传至网络教学平台，供学生预习、上课和完成作业。不得上
传与教学无关或违反国家、学校教学管理规定的资料。

(4) 授课公告通知发布。任课教师在教学班级 QQ 群或微信群，以及网络教学平台中发布授课公告和相关通知，提前告知学生该门课程的教学目标、授课进度、考核要求、学生需要提交的材料等等。

(5) 教学过程。任课教师根据学院对前 5 周每门课程的总体安排，及时跟踪学生的学习进度，关注学生的学习情况，组织在线答疑等。在线研讨时间由任课教师和学生商定。

(6) 课程考核。任课教师通过网络工具开展作业、讨论等教学活动形成详细的过程性教学、学习、考核记录，并将此作为教学检查佐证材料。

(7) 持续改进。督导组进入课程教学班，每周对本周线上教学成效进行总结分析评价，发现问题、提出改进建议，通报质量评价结果。

(三) 实践教学安排

1. 实践教学课程

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前 5 周实验、上机、课程设计等实践教学环节的教学内容，原则上实施线上教学。

个别需要特殊材料或设备以及特殊要求的实践课程，应报学院批准可暂缓开课，待学生返校后自行补课。

2. 线上实践教学要求

(1) 实验、上机、课程设计

① 实验、上机、课程设计等实践类课程按原教学计划通过线上方式进行。充分利用各类网络教学平台，通过网上学习观摩、线上直播互动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等方式进行实验实践类课程教学，尤其要满足

2022 届本科毕业生需要，以保证毕业生如期平稳毕业。

②应优先采用线上虚拟仿真实验平台教学。登录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共享平台 (<http://www.ilab-x.com>)，如能选择到适合本课程的实验实训教学项目，则可替代现有课程的部分实验实训。已建成的或已立项的省级校级虚拟仿真项目须积极投入应用，应用情况也是立项、结项验收的重要依据。

(2) 实习

线下实习暂停，原则上实习不调课，通过线上方式进行。各专业应依据学科专业特点，在满足实习大纲规定的实习目的和任务要求的基础上，制订线上实习工作实施预案，调整实习时间、内容及实习方式，科学有序组织学生开展线上实习、完成实习任务。应充分挖掘网络平台 and 在线教学资源，多措并举拓宽实习途径，灵活开展线上实习。充分利用实习单位资源，在实习单位同意的情况下采用远程实习方式或线上介绍讲解、现场远程互动等方式开展实习。

(四) 工作进度

8 月 20 日-9 月 3 日：任课教师完成班级确认，学生登录平台了解所选课程的相关信息，师生完成对接和信息交流。

9 月 4 日-9 月 5 日：线上教学（理论、实践）试运行，任课教师和学生完成开课准备和线上教学测试。

9 月 6 日起（第 1 周周一），2018 级、2019 级、2020 级本科生各教学班任课教师按照课表中的时间进行线上教学。

9 月 13 日起（第 2 周周一），2021 级新生开始线上教学活动，教

学计划中从第4周开始的课程均提前两周，即原第4周开始的课程调至第2周开始，以此类推。军训教学视疫情防控政策调整，择机集中两周另行安排。

9月22日（第3周星期三）：大二年级学生返校报到；

9月23日（第3周星期四）：大三年级学生返校报到；

9月24日（第3周星期五）：毕业班大四学生返校报到；

9月22-24日返校的年级当天的课程暂停，建议统一安排到9月26日补上。

五、补考、重修考试安排

开学初补考及重修考试待学生返校后实施，由教务处统一安排，另行通知。

六、工作要求与注意事项

1. 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强教学管理。学院全体教职工要严肃对待，全力投入，高标准执行；线上教学与线下课堂教学质量实质等效；简化流程，适度灵活，创造性地开展工作，变挑战为机遇，打好“教学攻坚战”。

2. 制定科学合理的教学计划和线上教学实施方案，线上教学不能以“自学”替代“教学”。不论采取哪种方式，任课教师均须充分备课，加强对学生的在线辅导。学生的选课结果和最终获得课程成绩的权限，以教务系统中的选课结果为准。

3. 积极发挥课程组（群）、专业负责人和教学骨干的作用，科学合理地安排开设课程。各系、课程组（群）认真组织召开线上建课研

讨活动，指导任课教师（特别是开新课及新开课教师）的网络建课工作，全面提升网络建课质量。

4. 督导组认真开展线上课程教学质量的监督与指导工作，监控教学和学习过程；学工办、分团委要充分了解学生困难，要尽力为确有困难的学生提供帮助，确保“一个学生也不能少”。

计算机信息工程学院

2021年8月27日